

证券代码：831355

证券简称：地源科技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江苏亚特尔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进行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1月13日，公司收到股东常熟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大股东徐卫东于2023年1月13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东常熟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118.9247万股份转让给大股东徐卫东。

协议转让后，徐卫东由原持股42,789,600股变为43,978,847股，持股比例由原29.7506%变为30.5775%。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后，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5%（即其拥有权益的股份每达到5%的整数倍时），应当依照前款规定进行披露。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披露后2日内，不得再行买卖该公众公司的股票。

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关注，导致公司未能按时披露相关公告，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江苏亚特尔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补发)》（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对上述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

特此公告。

江苏亚特尔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